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 2026-18 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及调整发行方案等事项，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内负责具体实施和执行注册发行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方案框架

（一）发行种类

发行种类为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永续票据等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

（二）发行主体、规模和发行方式

以本公司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主体，发行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具体发行种类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确定，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和永续票据。其中：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为270天以内（含270天）；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为1年；中期票据最长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发行方式为在注册期内一次或分期、公开发行。

（三）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为符合认购条件的投资者，具体配售安排根据发行时发行方案确定。

（四）利率

具体由公司及各主承销商根据当时市场情况确定。

（五）资金用途

主要用于新增贷款、置换存量贷款和补充公司生产经营资金。

（六）决议有效期限

自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

二、授权事项

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制定及调整本次公开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发行方案。

2. 修订、调整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品种、发行期限、发行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方式、发行安排（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发行期数、各期发行的数量等）、担保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是否设置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以及设置的具体内容、设立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募集资金用途及金额比例、偿债保障安排、登记机构及债券发行上市等与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案有关的相关事宜

同时，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内负责具体实施和执行注册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确定并聘请主承销商、专项法律顾问、信用评级机构等中介机构，并签署相关协议；（2）负责具体实施和执行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及发行上市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批准、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及发行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3）在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的上市、还本付息等事宜；（4）办理与本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其他实施和执行事项。

3. 本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融资结构，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本事项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